

中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、通知时间：中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0年7月3日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的通知。

2、表决时间：2020年7月13日

3、会议方式：通讯方式

4、出席会议情况：会议应参与监事5人，实际参与监事5人。

5、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通过《关于公用集团、净化公司变更同业竞争相关承诺的议案》

赞成票5票、反对票0票、弃权票0票

公司全体监事认为：公用集团、净化公司变更承诺是因受新

新冠肺炎疫情影响，工作进展相对滞后，导致原承诺履行期限无法实现。本次变更承诺符合实际情况，未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，有利于确保承诺的切实履行，有利于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。

公司董事会在审议此事项时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，会议审议和表决程序合法、有效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二〇年七月十三日